

证券代码：874035

证券简称：成都炭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虓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11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8日收到董事长、董事李虓先生的书面辞呈，李虓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李虓先生的辞任自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董事长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徐龙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转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文彬、于上尧、郑厚哲、陈温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收到独立董事陈温福先生的书面辞呈，陈温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陈温福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陈温福先生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数量低于董事会成员数量的三分之一，其辞任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黄韵女士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转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文彬、于上尧、郑厚哲、陈温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股转公司网站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成都方大炭炭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2 日